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对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对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三力士”）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发表如下意见：

立信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立信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无异议，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。

监事会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就强调事项所涉及的内容，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和措施，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，并加强经营管理，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监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工作进展，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说明。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